

宜蘭縣選舉委員會新聞稿

發布日期：113 年 2 月 16 日

聯絡姓名：組長陳素美

聯絡電話：9254124 分機 101

聯絡手機：0930341789

113 年 3 月份將辦理宜蘭縣 5 個鄉鎮市村里長補選作業

111 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宜蘭縣第 22 屆村里長，有 4 人因案解職、有 1 人因意外死亡，依地方制度法第 82 條第 4 項規定：「直轄市長、縣（市）長、鄉（鎮、市）長及村（里）長辭職、去職或死亡者，應自事實發生之日起三個月內完成補選。但所遺任期不足二年者，不再補選，由代理人代理至該屆任期屆滿為止。」。

宜蘭縣政府函請縣選舉委員會依法辦理補選。按上開規定，縣選委會委員會議決議，5 個補選案訂於 3 月 9 日、16 日、30 日舉行投票，選舉投票起、止時間為上午 8 時至下午 4 時止。茲列 113 年 3 月份補選重要選務日程如下：

補選	壯圍鄉 永鎮村	大同鄉 復興村	宜蘭市 七張里	頭城鎮 下埔里	三星鄉 人和村
發佈補選公告	1/17	1/17	1/17	2/6	2/6
公告候選人登記 日期及必備事項	1/18	1/18	1/18	2/16	2/16
受理候選人登記 之申請	1/29-1/31	1/29-1/31	1/29-1/31	2/21-2/23	2/21-2/23
公告補選候選人 名單	3/3	3/10	3/10	3/24	3/24
競選活動期間	3/4-3/8	3/11-3/15	3/11-3/15	3/25-3/29	3/25-3/29
投票、開票	3/9	3/16	3/16	3/30	3/30
公告當選人名單	3/16 前	3/23 前	3/23 前	4/6 前	4/6 前

另外，宜蘭縣議會第 20 屆議員第 4 選舉區（員山鄉）缺額補選，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 7 條第 1 項規定，直轄市、縣（市）議員選舉，由中央選舉委員會主管，並指揮、監督直轄市、縣（市）選舉委員會辦理之。依上開規定，宜蘭縣議會第 20 屆議員第 4 選舉區缺額補選投票日期，應由中央選舉委員會訂定。預定於 113 年 2 月 20 日發布補選公告、4 月 13 日舉行投票。